中小企业声明函 (服务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(2021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 诸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的 诸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的 诸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的 诸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耕地非农化整治及耕地卫片年度技术服务(含耕地保护政策宣传) 的 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诸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耕地非农化整治及耕地卫片年度技术服务(含耕地保护政策宣传),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接企业为浙江博慧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_45_人,营业收入为1794_万元,资产总额为_1041_万元,属于_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浙江博慧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2年7月20日

同时根据**"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"**,我公司为小微企业。(查询网址: http://xwqy.gsxt.gov.cn)

